

## ■ 财税资讯

### 省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督导组 莅临我市督导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申明华)5月6日至7日,省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督导组莅临我市,对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自查自纠阶段的工作进行督导。

市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向督导组汇报了第一阶段工作开展情况,沁阳市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汇报了沁阳市第一阶段的工作开展情况。在听取汇报和审阅相关汇报资料后,督导组总体肯定了我市自查自纠阶段的工作,对下一步工作开展提出了要求和希望:一是认识要到位。本次涉农资金专项整治工作是推进涉农资金管理方式改革和资金整合的一项基础性工作,一定要摸清底数,掌握主动。二是要认真总结。认真总结自查自纠工作,克服时间紧、任务重等困难,采取措施切实做好复查工作。三是要加快进度。采取各种有效措施,确保按上级规定的时间段完成各项任务。

### 我市确定十家单位为2015~2016年度 党政机关会议定点饭店

本报讯(通讯员周苗林)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党政机关会议定点饭店管理办法〉的通知》精神,近日,市财政局委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展了2015~2016年度党政机关会议定点饭店的招标工作。通过公开招标,河南理工大学学苑宾馆、焦作市好妈妈商贸有限公司东方酒店、焦作市云达国际文化交流有限公司、中州铝厂中州宾馆、焦作凯莱大酒店有限公司等6家饭店为中标单位。2013~2014年度党政机关会议定点饭店4家单位(焦作市迎宾馆有限责任公司、焦作新月苑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焦作亿万饭店集团有限公司、焦作市复员退伍军人接待站)继续保留为2015~2016年度党政机关会议定点饭店。目前,我市共有10家单位被确定为2015~2016年度党政机关会议定点饭店。

### 我市全面部署涉农资金专项 整治行动市级复查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申明华)5月11日下午,市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召开市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市级复查工作会议。各有关成员单位及抽调参与督导复查的全体工作人员50余人参加了会议。会议通报了市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工作进展情况,安排部署了市级复查工作。会议要求,一是参与复查工作的人员要高度重视,注重把握好时间节点和工作质量;二是统筹安排好时间,抓住工作重点,推进工作开展;三是严明工作纪律,严格考核评比,确保优质高效完成督导及复查工作任务。

### 市财政局明确2015年 财政监督检查工作要点

本报讯(通讯员李长春)市财政局近日制定印发《2015年财政监督检查工作要点》,明确2015年全市财政监督检查工作重点和主要任务。

工作要点是:一是以加大预算监督力度为重点,组织开展盘活存量资金专项检查;二是以落实市委督查通知要求为重点,开展市直单位“三公”经费督导检查;三是以落实相关政策为重点,加大专项监督检查力度;四是以提高经济运行质量、维护财经秩序为重点,统一部署和开展会计监督工作;五是以规范财政管理和提高财政工作水平为重点,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六是以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为重点,在财政专项资金管理领域实行信用负面清单制度;七是加大财政监督信息宣传和调研力度;八是加强财政监督机制和制度建设,夯实财政监督基础管理工作。

### 解放区国税局加强风险管理

本报讯(通讯员李海、许晨光)今年年初以来,解放区国税局严格落实省、市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纳税评估工作的意见》及《税收风险管理暂行办法》,积极开展风险管理工作。

该局早计划、早安排,制订季度评估计划,明确工作任务,严格贯彻落实三个管理办,按照评估一户、各税通评的要求,发挥团队疑点分析优势;建立涉税信息报送制度,要求机关业务科室、税务分局定期报送日常管理过程中发现的疑点信息,并通过采集的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找准纳税评估的切入点,做到评估目标明确、有的放矢;加强业务学习,强化案头分析,定期召开案例交流会,通过开展分析交流,拓展评估人员的视野,提升评估能力;辅导企业及时自我纠错,防范涉税风险,建立“五统一”运行机制,即统一监控分析税源变化、统一识别排序涉税风险、统一发布风险处置任务、统一督导反馈任务执行情况、统一评价考核税源与征管状况。今年1~4月份,该局累计完成评估户数50户,评估入库税款618万元。

### 新区地税局 开展干部作风专项教育整顿

本报讯(通讯员李燕)为进一步巩固深化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推进作风转变常态化,5月初以来,新区地税局开展了干部作风专项教育整顿活动。

该局早计划、早安排,制订季度评估计划,明确工作任务,严格贯彻落实三个管理办,按照评估一户、各税通评的要求,发挥团队疑点分析优势;建立涉税信息报送制度,要求机关业务科室、税务分局定期报送日常管理过程中发现的疑点信息,并通过采集的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找准纳税评估的切入点,做到评估目标明确、有的放矢;加强业务学习,强化案头分析,定期召开案例交流会,通过开展分析交流,拓展评估人员的视野,提升评估能力;辅导企业及时自我纠错,防范涉税风险,建立“五统一”运行机制,即统一监控分析税源变化、统一识别排序涉税风险、统一发布风险处置任务、统一督导反馈任务执行情况、统一评价考核税源与征管状况。今年1~4月份,该局累计完成评估户数50户,评估入库税款618万元。

干部职工业务素质。自查自纠,全面整改。要求每个干部职工对照专项教育整顿内容,结合自身工作实际,认真开展自查自纠,查找自己在工作和生活方面存在的问题,认真剖析问题根源,并提出整改措施;对个别干部职工思想上不思进取、满足现状、怕担责任等现象,采取面对面谈话的方式,增强他们的担当意识。

严肃纪律,转变作风。对办公环境进行全面治理,对着装混乱、迟到早退、溜岗串岗和上班期间炒股、聊天、玩游戏等不遵守工作纪律的行为进行严肃处理;制订公务员平时考核实施方案,通过对“德、能、勤、绩、廉”五个方面的考核,促进干部职工转变作风。

### 市财政局工作总结与推进会强调

## 坚持做到“六新六围绕” 扎实做好财政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刘洪斌)为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最近对财政工作的系列指示要求,总结分析当前财政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安排部署下一阶段主要任务和重点工作,5月11日,市财政局召开工作总结与推进会,局机关全体人员及二级机构班子成员参加会议。会上,该局各位副局长分别对分管口1~4月份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点评,并对今后8个月的工作作出安排。该局党组书记、局长程玉国在会上作总结讲话。

程玉国指出,今年前4个月,该局在错综复杂的困难局面下,自觉加压驱动,在各方面都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有效遏制了当前经济下行对财政工作的不利影响。各位分管领导今后8个月的工作目标明确,任务具体,考虑周到,措施可行。各科室(单位)要认真抓

好贯彻执行,要以更加饱满的精神、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得力的举措,全力投入到今年的各项工作中,加倍使劲,苦干实干,善做善成,确保今年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为切实做好2015年工作,程玉国要求全体财政干部做到“六新六围绕”。

要有新理念,围绕转变思想干财政。要算好五本账,下好先手棋。财政部门不仅要算收支账,还要算政治账、经济账、民生账、发展账。要克服速度情结,但也不能任由发展速度自由滑落。必须始终坚持把依法组织收入工作作为基本职责和中心工作,确保依法征收、应收尽收。要持续推进财政改革创新,更加突出关注财政发展。要建立亲诚惠容和善财关系。要用市场的思维和方法搞好财政资源配置。要有新动力,围绕培植财源

做工作。要支持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要大力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加快产业集聚区建设,推进制造业转型升级,支持服务业发展壮大,提升开放招商层次,把新技术、新业态、新商业模式作为培育增长点主攻方向,抓好各项财源性收费项目征管工作,千方百计扩大收入规模,增加可支配财力。要搭建好服务实体经济平台。用好财政资金和政策优势,积极构建建政、银、企、社铁四角关系。

要有新效能,围绕提质增效强素质。要以大数据思想重构工作和业务流程。以预算执行系统为核心,整合相关业务系统,实现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决算管理—财政监督—绩效管理—预算编制的闭环管理,完成财政核心业务大系统建设。要对所有工作分工和岗位都有标准、有考核、

有奖惩,进一步制定完善权利和责任清单,进一步明确局领导、各科室、二级机构职责边界,进一步落实全体工作人员岗位责任制。

要有新举措,围绕创新机制抓落实。要完善落实好已有的好机制,同时积极探索新机制,完成县区财税体制改革方案设计与;在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领域广泛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创新新型城镇化建设融资机制;整合市属投融资平台,科学明晰职能定位,为我市大城建、大工业、大水系、大交通发展提供强有力资金支撑。要建立限时报告制,加强财政运行分析,严肃考核问责制。

要有新担当,围绕主动作为树形象。要坚决整治“为官不为”,坚决扫除不敢担当、不敢碰硬、不敢破难等怕担当问题。要敢干事,体现担当;要会干事,

体现能力;要干成事,体现水平;要主动作为,积极作为,奋发有为;既要担当,还要稳当。要以敬事为民的人生追求、百折不挠的实干精神、舍我其谁的责任担当,自觉担负起该担负的责任,在勇于担当、主动作为中展示每个财政干部的良好社会形象。

要有新风气,围绕落实“两个责任”建队伍。局班子成员要切实增强党员意识、主体意识、纪律意识、责任意识,主动接受监督意识、对腐败零容忍的政治意识和廉洁自律意识,认真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做到业务工作与反腐败工作两手抓、两手硬。纪检监察机构要切实转变职能,聚焦主业职责,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工作,协助局党组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一步健全完善相关制度体系,以优良的作风推进财政改革发展工作。

### 全市税务系统 加强纳税信用管理

本报讯(通讯员乔小宝)4月28日,全市税务系统各级税务机关通过办税服务厅、公告栏集中发布了2014年度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并为纳税人提供纳税信用评价结果的自我查询服务。

今年的纳税信用评价,是在国家税务总局2014年制定发布《纳税信用管理办法(试行)》和《纳税信用评价指标和评价方式(试行)》后,税务部门首次使用新指标、新方式对纳税人2014年度的纳税信用状况进行评价。新的评价方式改“人工评定”为“计算机生成”,科学客观反映纳税人的纳税信用状况,将纳税信用评价的主体责任还权、还责于纳税人。经过全市国税、地税部门的精心组织和逐级严格审核,全市共评出2014年度A级纳税信用纳税人597户,占参评企业的8.9%。

为激励依法诚信纳税,市国税局、市地税局还联合推出一系列针对A级纳税人的激励措施:一是通过新闻媒体、税务网站、办税服务厅公告栏等载体汇总公

布纳税信用等级A级纳税人名单。二是简化发票领用手续。A级纳税人可单次领取3个月的增值税发票用量,需要调整增值税发票用量时即时办理,普通发票按需领用。三是优先办理出口退税。国税机关对被评为一类出口企业的A级纳税人实施“先退后审”管理办法,在受理退(免)税申报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开具出口退税计划内,优先安排A级纳税人办理出口退税。四是开展定点联系服务。对A级纳税人建立定点联系制度,明确联系人,对A级纳税人在税收征管中方便办理涉税事宜和简化审批手续。五是建立定期服务制度。税务机关定期召开A级纳税人座谈会,介绍最新的税收政策和税收工作动态,解答纳税人提出的问题,赠送有关税收宣传资料。六是设立“绿色通道”。连续3年被评为A级信用级别的纳税人,除享受以上措施外,还可以由税务机关提供“绿色通道”或专门人员协助办理涉税事项。

为激励依法诚信纳税,市国税局、市地税局还联合推出一系列针对A级纳税人的激励措施:一是通过新闻媒体、税务网站、办税服务厅公告栏等载体汇总公

## 2372.74万元国家奖助学金发放到位

本报讯(通讯员刘宇)日前,我市先后下达多项国家奖助学金,助推我市教育事业全面发展。由中央政府出资设立的奖励特别优秀学生的奖学金,每人每学年8000元。国家励志奖学金是为了激励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高等专科学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在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由中央和地方共同出资设立,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的在校学生的助学金,其中高校每人每学年3000元、高中每人每学年2000元。

各相关学校要切实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财经法规和本办法的规定,对国家助学金实行分账核算,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挤占、挪用,同时应接受财政、审计、纪检监察、主管机关等部门的检查和监督。

日前,我市先后下达多项国家奖助学金,助推我市教育事业全面发展。由中央政府出资设立的奖励特别优秀学生的奖学金,每人每学年8000元。国家励志奖学金是为了激励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高等专科学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在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由中央和地方共同出资设立,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的在校学生的助学金,其中高校每人每学年3000元、高中每人每学年2000元。

各相关学校要切实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财经法规和本办法的规定,对国家助学金实行分账核算,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挤占、挪用,同时应接受财政、审计、纪检监察、主管机关等部门的检查和监督。



近日,马村区国税局组织干部职工到市党员干部示范基地参观学习,增强了干部职工的廉洁从政意识。张馨匀 摄

5月12日,山阳区地税局在山阳区国税局办税服务厅增设的两个地税综合服务窗口,办理了第一份税务登记证,标志着国税、地税联合办税在山阳区国税局办税服务厅正式启动运行。王宾 摄

### 中区地税局强化土地使用税管理

本报讯(通讯员徐杰)今年年初以来,中区地税局强化土地使用税征收管理,加强与国土、规划等职能部门的沟通联系,了解所辖范围内管户的占地

信息,及时更新税源台账,要求纳税人在土地面积变动时,及时报送相关资料,据实进行纳税申报,并通过电话、微信平台、上门服务等方式,加强政策

辅导,增强纳税人依法纳税意识,确保城镇土地使用税及时足额入库。截至目前,该局累计入库土地使用税2375万元,同比增长29%。

## 《全国税收征管规范(1.0版)》推行涉税事项变化内容(二)

**★税务事项: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

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18号)要求,将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实行登记制,申请条件不再包含“有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在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申请办理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提供资料包括增值

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报送资料种类齐全、填写内容完整、签章齐全规范的,办税服务厅当场受理并办结。

**★税务事项: 选择按小规模纳税人纳税登记**

增加了应税服务年销售额超过规定标准但不经常提供应税服务的单位和个人个体工商户可选择按照小规模纳税人纳税的规定,“营

改增”纳税人,符合“应税服务年销售额超过规定标准但不经常提供应税服务的单位和个人个体工商户”的条件,可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选择按小规模纳税人纳税登记”。

**★税务事项: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简易征收备案**

纳税人应提供资料增加了一般纳税人选择简易办法征收备案事项说明。

**★税务事项: 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申请**

增加了纳税人暂未使用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版和纳税人已使用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版的相关规定。如果纳税人暂未使用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版,到办税服务厅申请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时,税务机关根据纳税人报送的纸质资料或电子信息,录入(导入)《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申

请单》信息,校验通过后,打印信息表交纳税人;如果已使用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版的,纳税人通过网络上传信息表(也可凭信息表电子信息或纸质资料到税务机关申请校验),系统自动校验通过后,生成带有“红字发票信息表编号”的信息表,并将信息同步至纳税人端系统中。

税宣

